

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文件

川体馆协〔2021〕12号

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 关于征集《体育运动场地建设和验收》地方行业团体 标准起草单位与起草专家的通知

行业各相关单位、专家：

6月2日，协会发布了《体育运动场地建设和验收》地方行业团体标准立项公告，将联合四川省体育产业联合会、四川省川联体育产业商会共同编写该标准。目前正组建该标准起草编写团队，现向全行业征集《体育运动场地建设和验收》标准的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具体事宜如下：

一、申请参与标准起草单位的企业必须具备的条件：

- 行业内领先的专业企业，重视标准化工作，有高度的责任心；
- 愿意承担开展标准化工作所需的资金、技术和人力支持；参与起草的企业，需支付标准起草费用：非会员单位3万，会员单位1.5万（包括四川省体育产业联合会、四川省

体育场馆协会、四川省川联体育产业商会的会员单位)。

标准起草费用收款账户：

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

工行跳伞塔支行

账号 4402 2480 0900 0342 427

二、负责起草单位和参与起草单位享有以下权利：

1. 参与标准制修订，将在标准前言署上单位名称和起草人姓名；

2. 标准发布后，将免费获取所参与制修订的正式标准文本一份；

3. 标准制修订后，将优先享有参与本标准修订的权利；

4. 参与标准制修订，将优先获得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资料及相关信息以及其他服务。

三、负责起草单位和参与起草单位将承担以下义务：

1. 服从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领导，按时完成制定标准的各阶段任务；

2. 保证标准技术指标的国内先进性、科学性；

3. 保证标准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4. 充分发表意见，保证该标准的成熟性。

标准的制定、修订工作，对于促进行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对企业自身的发展壮大也十分重要，希望各单位积极参与。申请参与起草工作的单位和专家必须认真填写标准起草

单位申请表（见附件），并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前报四川省
体育场馆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张莉 180 4030 8561 谢梦瑶 173 1865 2765

传 真：028-8434 9796 邮 箱：ssva2016@163.com

附件：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体育运动场地建设和验收》地
方行业团体标准起草单位申请表



附件：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体育运动场地建设和验收》地方行业团体标准起草单位申请表

<p>申请内容</p>	<p>本单位/本人自愿申请参与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体育运动场地建设和验收》地方行业团体标准的起草；服从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领导，按时完成制定标准的各阶段任务；保证标准技术指标的国内先进性、科学性；保证标准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并愿意承担标准起草费用____万元。</p> <p>注：本单位是_____的会员单位。</p> <p>申请单位（章）： 负责人： 联系人及电话： 申请时间：</p>
<p>审 批</p>	<p>审批人： 审批时间：</p>